

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比例达 2%暨回购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》，并于 2018 年 11 月 21 日披露《回购股份报告书》。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5 日、2018 年 11 月 10 日及 2018 年 11 月 21 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相关公告内容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》等相关规定，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 1%的，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 3 日内予以公告。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截止到 2018 年 12 月 25 日，公司累计回购股份数量 1,237.15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.23%，购买股份最高成交价为 7.57 元/股，购买股份最低成交价为 6.97 元/股，支付的总金额为 9,105.32 万元（不含交易费用）。

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实施本回购计划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日发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六日